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文件目录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3
关于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2
关于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8
关于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7
关于审议《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8
关于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9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5
关于拟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相关日常关联交易限额的议案	48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55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7
关于听取《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事项	58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0 年 4 月 20 日 14:00

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25 号北京丽亭华苑酒店三层金辉 1 厅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参会人员：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 二、 介绍股东到会情况。
- 三、 介绍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的出席情况。
- 四、 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五、 宣读会议审议议案。
- 六、 股东讨论、提问和咨询并审议会议议案。
- 七、 股东进行书面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情况。
- 九、 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 十、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由见证律师宣读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见证意见。
- 十二、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制订如下参会须知：

1.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有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相关人员按时进行现场登记、到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

2.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有关规定，对于扰乱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它股东合法权益的，将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3.股东发言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

4.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所持有的股份数额。每一股东总体发言时间不超过五分钟。

5.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表决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和见证律师参加计票、监票。

7.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如有违反，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制止。

议案一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对2019年度董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以及对2019年公司经营、发展的规划和部署，董事会拟制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情请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一：《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

附件一：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9 年，在第一季度产品价格下降及年内中美贸易摩擦、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情形下，公司全体同仁齐心协力，凭借多年扎实的技术研发积累，深耕市场细分领域，公司经营业绩自第二季度显著回暖，全年呈现低开高走的良好态势。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0,291.71 万元，比 2018 年同期增长 42.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692.21 万元，比 2018 年同期增长 49.85%。

现将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总结报告如下：

（一）优化产品线，提升竞争力

公司的现有业务布局分为存储、MCU 和传感器三大方向。

2019 年度，Flash 持续开发新产品和技术升级。（1）NOR Flash 产品，累计出货量已经超过 100 亿颗；针对物联网、可穿戴、消费类市场，推出业界最小封装 1.5mm x 1.5mm USON8 低功耗宽电压产品线；针对有高性能要求的应用领域推出了国内首颗符合 JEDEC 规范的 8 通道 SPI 产品；针对工控、汽车电子等高可靠性及高性能领域推出 256Mb、512Mb 等产品；并依据 AEC-Q100 标准认证了 GD25 全系列产品，为汽车前装市场以及需要车规级产品的特定应用提供高性能和高可靠性的闪存解决方案。（2）NAND Flash 产品上，高可靠性的 38nm SLC Nand 制程产品已稳定量产，具备业界领先的性能和可靠性，并持续推进 24nm 制程产品进程，完善中小容量 NAND Flash 产品系列。2019 年，得益于公司 Flash 产品的技术创新，以及 TWS 耳机等驱动的 Nor Flash 产品需求增加，根据 CINNO Research 产业研究，公司 NOR Flash 全球市场份额在第二季度实现突破，上升至全球第四，并在第三季度跃居全球第三。

MCU 产品，累计出货数量已超过 3 亿颗，客户数量超过 2 万家。报告期内，公司发布基于 Arm® Cortex®-M23 内核 MCU 的最新产品，GD32E232 系列超值型微控制器。集成了片上存储器、定时器、数据转换器和众多接口外设，并提供了全新的可编程模块(CLU)，提供更强的硬件灵活性、信号处理实时性，并提供更紧凑封装，新增的高集成度精密特性对于诸如光收发器、光模块、接入网等工控系统应用非常有利。公司在 2019 年内成功研发出全球首颗通用 RISC-V MCU GD32V 产品系列，创新使用 RISC-V 架构内核开发通用 MCU，并向客户提供完整的软件包、开发套件、解决方案等支持，应用覆盖物联网、工业控制、智能终端等领域，GD32V 全国产自主产品系列将为客户提供更多选择，同时也助力公司应对未来碎片化物联网应用需求。同时，公司也正在积极推进“MCU 百货商店”战略计划，陆续推出无线 MCU、电源管理芯片等全新产品系列，为客户提供丰富选择。

2019 年，公司积极推进与思立微的整合，实现优势互补。在光学指纹传感器方面，积极优化透镜式光学指纹产品，并推出 LCD 屏下光学指纹、超小封装透镜式光学指纹产品、超薄光学指纹产品、大面积 TFT 光学指纹产品，成为全行业唯一一家拥有指纹全部品类的公司。在 MEMS 超声指纹传感器研发方面也取得了阶段性进展。

（二）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集成电路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不断推出和储备符合市场需求的创新型产品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动能。公司高度重视并始终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坚持技术创新，保证公司产品技术先进性。2019 年公司研发投入达到 3.78 亿元，占营业收入 11.8%，相比 2018

年同期增长 64.33%。公司在推出具备技术、成本优势的全系列产品的同时，积累了大量的知识产权专利。截止 2019 年末，在涵盖 NOR Flash、NAND Flash、MCU、指纹识别等芯片关键技术领域，公司已积累 1,195 项国内外有效的专利申请，其中 2019 年已提交新申请专利 201 项，新获得 156 项专利授权。持续的研发投入，是公司提升技术水平和产品竞争力的有力保障。

（三）积极布局 DRAM 领域

存储芯片领域中 DRAM 等通用型产品市场规模较大，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公司积极整合产业资源，布局 DRAM 产品领域，进一步拓展并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2019 年 9 月，公司发布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3.24 亿元，用于 DRAM 芯片自主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开发目标为研发 1Xnm 级（19nm、17nm）工艺制程下的 DRAM 技术，设计和开发 DDR3、LPDDR3、DDR4、LPDDR4 系列 DRAM 芯片。此研发项目的成功实施，将实现国内存储芯片设计企业在 DRAM 领域的突破，也有助于公司战略拓展业务领域。2019 年，公司 DRAM 项目组建了由数十名资深工程师组成的核心研发团队，涵盖前端设计、后端产品测试与验证。

公司持续推进合肥 12 英寸晶圆存储器研发项目合作。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与合肥产投、合肥长鑫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约定以可转股债权方式对项目投资 3 亿元，并继续研究商讨后续合作方案。业务方面，公司将与合肥长鑫发挥优势互补，探讨在 DRAM 产品销售、代工、以及工程端的多种合作模式。

（四）有序推进思立微整合

2019 年 5 月，思立微产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标志着公司收购思立微 100% 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正式完成。公司立足已有的 Flash 业务和 MCU 业务，积极整合新加入的基于触控和指纹识别的传感器业务，推进产业整合，拓展战略布局，打造存储、控制、传感、互联、以及边缘计算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来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重组完成后，公司专门成立以董事长朱一明先生为主席的整合工作委员会，有序推进公司与思立微在业务、资产、人员、文化等方面的深度整合，协同创造价值，实现双赢合作。同时，为应对潜在的整合风险，通过加强审计监督、业务监督和管理监督，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防范财务风险。

（1）人员和组织结构整合

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思立微仍以独立法人主体存在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经营管理团队保持相对独立和稳定，给予其较高的自主权；同时公司成立传感器事业部，整合思立微业务为公司传感器事业部，形成以存储+MCU+传感器为核心的三大事业部架构，各业务及管理部门保持高效运转。公司财务、人事行政、运营、合规法务、知识产权等职能部门进行整合，达到了良好的协同以及管控效果。

（2）业务和资产整合

在产品研发上，丰富了公司产品结构和系统解决方案，对人机交互解决方案领域进行布局，加快进入物联网、智能家居和车载电子等市场领域。在销售业务上，通过整合并共享客户渠道，支持思立微进一步拓展业务区域、提高市场占有率。在供应链方面整合，提升了晶圆厂端供货保障。在资产方面，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等纳入统一的管理体系以综合有效利用。

（3）文化整合

重组完成后，公司通过引入专业咨询机构以及组织企业文化研讨会等方式，梳理、提炼企业文化，在包括思立微在内的全公司范围内组织管理培训和宣讲，提升企业文化认同感，增强公司凝聚力。

（五）产业上下游合作及供应链管理情况

2019 年公司供应链进一步优化结构，加深与中芯国际、上海华力微电子、联华电子等国际一流大厂的合作范围与合作深度，同时与台积电的合作进展顺利。截至 2019 年年底兆易创新闪存芯片累计出货超过 100 亿颗，MCU 产品累计出货超过 3 亿颗，其中 2019 年度闪存芯片及 MCU 出货约 30 亿颗，在供应链与库存管理上积累了丰富经验。公司将引进更先进的 IT 系统，进一步提升自动化与大数据管理能力，利用科技进行供应链与库存管理的优化；并且积极与渠道合作，提升渠道库存的可控性。

（六）准确把握市场发展，持续拓展客户

凭借多年深耕细分市场的累积和产品优势特点，公司准确把握市场发展，聚焦投入，深化各销售片区的市场开发，为客户提供全面产品线和优质服务，提升市场占有率。尤其公司在海外市场布局多年，通过和国际著名电子产品代理商的合作，加强了对国际客户的产品推广和渠道支持。2019 年，公司继续在海外业务增加人员配备，拓宽销售渠道，与著名品牌客户确立了业务合作。同时，国内及东南亚业务部门同欧美区市场配合，形成了完整的拓展和业务开发团队，为未来海外业务持续增长做好了准备。

（七）优化组织架构，加强企业文化、人才队伍建设

2019 年，公司依据业务经营情况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组建完成了存储+MCU+传感器为核心的三大事业部架构。在部分业务领域，将销售组织进行了区域的合并，加大了协调的力度。在组织架构调整的同时，公司在落实干部年轻化方面、提炼企业文化方面开展了大量的工作。在本年度工作基础上，未来持续创新与发展，让公司能以更好的组织架构往前走，支撑公司未来的新成长。

对于半导体公司而言，拥有人才才能拥抱未来。自成立伊始，公司就非常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和储备，不断加强人才培养机制，除了持续引入具有国际视野的、有丰富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的中高层人员外，也在通过各种培养项目锻造执行团队，培养梯队人才。经过十多年的打磨，现有团队以高效务实的方式运作，保证从产品设计到产品交付的每个细节，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截至目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总激励对象实现了员工层面大面积的覆盖，为保留和激励员工起到了良好的效果。同时，为吸引和留住优秀海外人才，公司积极探讨和推进海外员工股权激励方案。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完成，充分激发了各层级员工的积极性和活力，增强了公司凝聚力，助推公司持续快速发展。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0,292 万元，比 2018 年同期增长 42.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692 万元，比 2018 年同期增长 49.85%。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202,917,103.20	2,245,786,322.12	42.62
营业成本	1,905,089,805.54	1,386,760,082.27	37.38
销售费用	124,798,879.84	77,037,422.32	62.00
管理费用	170,843,154.97	126,384,398.56	35.18
研发费用	363,326,992.15	208,054,888.85	74.63
财务费用	-26,159,324.35	-24,146,552.46	-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347,203.67	619,644,515.93	56.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425,881.11	-284,830,336.80	-134.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818,749.12	8,018,586.60	8,802.05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20,233.55 万元，比 2018 年同期增长 42.62%，主要是由于市场需求增加，公司不断拓展新客户、新市场，导入新产品，优化产品结构，同时本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期间即 2019 年 6-12 月的收入贡献 2.03 亿元；而主营业务成本 190,475.61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增长 37.38%，毛利率较 2018 年同期增加 2.27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成电路产品	3,202,335,554.91	1,904,756,137.51	40.52	42.62	37.38	增加 2.2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存储芯片	2,555,586,422.16	1,561,439,737.01	38.90	38.98	34.88	增加 1.86 个百分点
微控制器	443,704,306.07	242,340,063.03	45.38	9.69	6.44	增加 1.67 个百分点
传感器	203,004,505.08	100,976,337.47	50.26			
技术服务及其他收入	40,321.60		100.00	-98.11	-100.00	增加 51.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地区	563,334,295.53	326,826,330.49	41.98	89.29	77.71	增加 3.78 个百分点
境外地区	2,639,001,259.38	1,577,929,807.02	40.21	35.49	31.21	增加 1.9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收入增长主要是存储芯片的增加，本年度市场需求增加，公司不断拓展新客户、新市

场，导入新产品，优化产品结构以及传感器在本年度合并期间的收入贡献 2.03 亿元。传感器为 2019 年度新收购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在合并期间即 2019 年 6 月至 12 月的主营业务情况。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存储芯片	颗	2,885,306,077	2,874,626,713	141,461,164	47.81	45.57	6.20
微控制器	颗	109,007,902	108,781,596	21,460,364	8.97	11.60	-1.38
传感器	颗	58,684,663	58,343,212	24,639,25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产销量情况说明

2019 年 5 月 31 日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主营为传感器，产销量情况均为合并期间 2019 年 6 月-12 月的数据，2018 年未纳入合并范围，故没有比较相应的增减幅度。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 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集成电路产品	原材料	1,474,473,514.73	77.41	1,127,124,297.83	81.36	30.82
	加工及折旧费	430,282,622.78	22.59	258,233,259.70	18.64	66.63
	小计	1,904,756,137.51	100.00	1,385,357,557.53	100.00	37.49
技术服务及其他	人工等费用			1,102,944.88	100.00	-100.00
合计		1,904,756,137.51	100.00	1,386,460,502.41	100.00	37.3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 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存储芯片	原材料	1,234,729,882.73	79.08	962,243,948.76	83.12	28.32
	加工及折旧费	326,709,854.27	20.92	195,442,536.21	16.88	67.16
	小计	1,561,439,737.01	100.00	1,157,686,484.97	100.00	34.88
微控制器	原材料	168,241,023.65	69.42	164,880,349.07	72.42	2.04
	加工及折旧费	74,099,039.38	30.58	62,790,723.49	27.58	18.01

	小计	242,340,063.03	100.00	227,671,072.56	100.00	6.44
传感器	原材料	71,502,608.35	70.81			
	加工及折旧费	29,473,729.13	29.19			
	小计	100,976,337.47	100.00			
技术服务及其他	人工等费用			1,102,944.88	100.00	-100.00
合计		1,904,756,137.51	100.00	1,386,460,502.41	100.00	37.38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5,131.0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9.7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人民币元)	销售占比(%)
1	客户一	261,574,239.41	8.17
2	客户二	194,387,681.60	6.07
3	客户三	190,265,035.07	5.94
4	客户四	153,737,077.35	4.80
5	客户五	151,346,831.53	4.73
	合计	951,310,864.96	29.7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61,133.1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2.2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人民币元)	采购占比(%)
1	供应商一	950,894,564.08	48.51
2	供应商二	364,987,060.50	18.62
3	供应商三	120,695,785.99	6.16
4	供应商四	111,938,658.63	5.71
5	供应商五	62,815,128.85	3.21
	合计	1,611,331,198.05	82.21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增减额	增 减 率(%)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124,798,879.84	77,037,422.32	47,761,457.52	62.00	1.人工薪酬增加，主要是调薪所致；2.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12 月的销售费用纳入合并范围
管理费用	170,843,154.97	126,384,398.56	43,704,039.44	35.18	1.人工薪酬增加，主要是调薪所致；2.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12

					月的管理费用纳入合并范围；3.北京中关村集成电路产业园的自有房产2019 年开始投入使用，折旧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363,326,992.15	208,054,888.85	155,272,103.30	74.63	研发费用增加 1.55 亿元，其一为人工工资薪酬同期增加 9,492 万元，主要是研发人员调薪以及人员增加所致，其中股权激励导致同期增加约 723 万元；其二加大研发投入，其中资产投入导致折旧摊销增加约 3,536 万元，测试费和材料费较去年同期增加约 1,795 万元
财务费用	-26,159,324.35	-24,146,552.46	-2,012,771.89	-8.34	变动不大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63,326,992.1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4,570,076.26
研发投入合计	377,897,068.4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1.8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8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68.6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3.86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较 2018 年同期增幅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资本支出的折旧摊销增加、相关测试费和材料费增加、研发人数增加、提高研发人员薪资水平以及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等。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现金流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347,203.67	619,644,515.93	56.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3.48 亿元，主要是如下原因：①销售增加导致现金净流入增加约 5.94 亿元；②职工薪酬增加导致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15 亿元；③本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款项较上年度减少 8,322 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425,881.11	-284,830,336.80	-134.68	主要是合肥债转股项目出资人民币 2 亿元，以及支付收购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现金对价 2.55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818,749.12	8,018,586.60	8802.05	增加项：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净额 9.36 亿元；减少项：本年偿清购买 SMIC 股票的长期贷款 2,732 万美元。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324,413.42	4,225,015.37	310.04	主要是美元汇率变动导致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应收款	9,174,599.49	0.15	33,932,445.54	1.19	-72.96	中芯国际供应商保证金收回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100,034.57	1.02	33,019,720.73	1.15	91.10	1.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存货减值递延所得税资产并入合并报表；2. 新增授予股权激励，账面计提费用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3. 内

						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4. 部分子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亏损加大，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5. 未决诉讼专利侵权赔偿费计提的预计负债对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242,313.50	1.53	6,477,047.86	0.23	1,355.02	1.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外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2019年已支付购买北京京存技术有限公司剩余股份转让款，转让手续尚在办理中，控制权还未转移；2.2019年12月预付了用于购买知识产权和固定资产的款项
短期借款			78,375,966.94	2.74	-100.00	2019年6月清偿之前用于购买SMIC股票的贷款余额
应付票据	18,000,000.00	0.29			100.00	主要是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预付供应商货款
应付账款	376,977,585.79	6.11	269,670,711.18	9.43	39.79	1. 随着销售继续增长，公司增加采购备货量；2. 新收购子公司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应付账款纳入合并范围，本年末余额为6,105万人民币
应付职工薪酬	101,574,870.38	1.65	64,381,015.99	2.25	57.77	主要是由于2019年计提年终奖的金额比2018年的多约2,922万元
其他应付款	125,122,298.18	2.03	175,741,121.29	6.14	-28.80	主要是由于公司对员工的股权激励的限制性股票在本报告期内有部分解锁，导致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	9,504,708.79	0.15			100.00	长期借款的一年内到

非流动负债						期还款部分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2,396,242.50	1.33	213,108,306.43	7.45	-61.34	2019年6月清偿之前用于购买SMIC股票的贷款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310,498.21	0.54	8,337,677.87	0.29	299.52	主要是本年对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福瑞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形成合并控制，评估增值资产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股本	321,075,826.00	5.20	284,644,488.00	9.95	12.80	1. 发行22,688,014股给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原股东作为收购的股份对价；2. 非公开发行12,956,141股以募集资金用于传感器的研发项目和支付现金对价；3. 员工股权激励的期权行权增加582,933股；4. 新授予限制性股票250,000股；
资本公积	3,213,245,538.18	52.05	734,757,529.49	25.68	337.32	主要是由于三方面原因：一是收购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对价股份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二是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股本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三是股权激励方面，期权行权对应股本溢价以及股权激励费用的分摊确认资本公积
库存股	91,145,827.06	1.48	131,790,990.83	4.61	-30.84	主要是限制性股票部分解锁，以及2018年分红导致对存量限制性股票的成本的除息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	87,348,533.07	1.41	-158,006,676.07	-5.52	155.28	主要是SMIC股票价

						格变动所致
未分配利润	1,534,406,985.10	24.85	1,054,500,811.17	36.86	45.51	1. 增加项: 本年盈利约 6.07 亿元人民币; 2. 减少项: 对 2018 年的利润进行分配, 分红 8,119 万人民币, 以及年末提取盈余公积 4,747 万元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购置中关村永丰产业基地办公楼, 购房款的 50% 资金来源为银行借款, 购房款的剩余 50% 以及房屋装修款项来源为自有资金, 且该房产做为银行借款的抵押物。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此房产账面价值为 2.03 亿元人民币;

2. 货币资金中有 612.5 万元人民币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及商务卡的保证金存款。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集成电路产业及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设计细分行业, 是一个高度市场化的行业, 面临着国际、国内充分的市场竞争。目前国内集成电路产业正处于全力追赶世界先进水平的阶段, 也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

集成电路作为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 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先导性和战略性产业。2018 年 3 月,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中, 集成电路被列入加快制造强国建设需推动的五大产业首位。根据《中国制造 2025》规划目标, 到 2020 年, 集成电路产业与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逐步缩小, 半导体产业自给率达到 40%。自 2016 年以来, 国内开始出台了大量政策, 包括中央、地方促进第三代半导体产业的发展。在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之外, 十几个省市也已成立地方性产业基金。目前集成电路已经成为中国第一大进口商品, 每年进口额超过 2000 亿美金, 在当前中美贸易摩擦的情形下, 集成电路产业国产替代大有可为。

在 NOR Flash 产品上, 公司目前竞争对手主要有旺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华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赛普拉斯半导体(Cypress)、美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根据 CINNO Research 产业研究, 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在 NOR Flash 全球市场份额排名跃升到第三位。产品规格方面, 业界普遍关注大容量、车载、工控、以及低功耗 NOR Flash 产品。基于对 5G 基站、物联网、穿戴式电子产品的广泛需求, 全球 NOR Flash 厂商满载运营, 市场对 NOR Flash 需求持续旺盛。

在 NAND Flash 产品上, 厂商主要有三星电子、东芝、海力士、美光科技等企业, 占据全球主要市场, 产品类型以大容量存储的 3D NAND 为主。而在低容量 2D NAND 领域, 市场规模相对较小, 公司通过差异化产品需求切入该细分领域市场以实现局部应用领先。如小容量 SPI NAND Flash 产品, 可广泛应用于手机、机顶盒、数据卡、网通产品、通讯设备等消费类产品, 公司在技术、产品以及市场应用方面都处于领先地位, 可持续扩大和拓展在 SPI NAND 产品的开发和市场推广, 并取得一定市场份额。

在 MCU 领域，从行业竞争格局来看，全球主要供应商仍以国外厂家为主，行业集中度相对较高，以瑞萨电子、恩智浦、德州仪器、意法半导体等厂商占据主导地位。从 MCU 整体市场空间来看，消费类 MCU 含无线产品约占 20%，工业类 MCU 约占 25%，汽车类 MCU 约占 35%。目前公司产品在消费类，中低端工控领域类已有布局。根据 IC Insights 预测，随着嵌入式系统广泛应用、物联网万亿级市场持续发展，设备接入量以数百亿计算，未来 MCU 出货量将持续上升。预计 2022 年全球 MCU 市场规模将达 239 亿美元，并且在物联网、汽车电子、人工智能等新兴应用迎来新的增长点。公司目前依靠精准的市场定位，积极布局 32 位中高端 MCU 市场，持续推出高性能、高集成度、高稳定性、低功耗的 MCU 产品，积极布局物联网、汽车电子及电源管理领域 MCU 产品，以充分保证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在传感器业务领域，全球电容触控芯片出货量主要集中在敦泰、晨星、汇顶科技、上海思立微和新思等五家企业，全球指纹识别芯片出货量主要集中在 FPC、汇顶科技和上海思立微、神盾等企业。近年来，随着电子设备操控性的提升和电子技术的发展，触摸屏技术在手机、平板电脑、PMP、导航仪等电子设备中的应用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2016 年以来，指纹识别芯片于智能手机市场快速渗透。根据旭日大数据预测，2020 年全球指纹识别智能手机市场渗透率预计提升至 88%，其中国内指纹识别智能手机渗透率将达到 91%。

在 DRAM 领域，目前全球存储器产业已经进入高度垄断的时代。主要的 DRAM 厂商包括韩国的三星电子、SK 海力士和美国的美光科技，占据全球 95% 以上的市场份额。排名其后的多为中国台湾地区的企业，以中小企业为主，如南亚科、华邦科技、晶豪科技，主要从事利基型 DRAM 产品。CFM 年报指出，2020 年 DRAM 市场将逐渐回暖，预计年销售额将增长 21%。随着技术的发展，DRAM 开始进入 1Znm 时代，三星率先在 2019 年 Q1 季度量产 8GbDDR4，美光在 8 月份量产 1znm16GbDDR4，SK 海力士在 10 月份量产 16GbDDR4。国内长鑫存储 CXMT 于 2019 年 9 月亮相其 1X 级第一代 8Gb DDR4 产品，实现中国 DRAM 技术的突破。目前中国大陆 DRAM 产业技术仍处发展阶段，公司将推进与合肥政府产业合作的 DRAM 项目，同时通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自研 DRAM 项目。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抓住中国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大好机遇，以成为全球领先的芯片设计公司为目标，致力于给更多客户提供包括存储器、MCU、传感、边缘计算、连接等多样化的芯片产品，以及相应算法、软件在内的一整套系统及解决方案。公司将继续采取 Fabless 模式，坚持轻资产策略，勇于创新，进一步提升核心技术、深化业务布局，坚持为信息化高速发展服务。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发展战略和方向，积极应对国际环境及竞争环境变化，立足现有基础和优势，持续加大技术和产品研发投入，提高存量市场占有率，把握新兴领域增量市场，积极推动公司稳定持续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1、强化技术和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在 NOR Flash 产品方面，公司致力于成为具有全系列 NOR Flash 产品的领导厂商，持续扩大经营规模和市场占有率。2020 年公司将实现 55nm 工艺产品全面量产，并提升产品容量，针对 5G 基站、AIOT、智慧城市、可穿戴式应用等领域持续推出具有竞争力的多样化产品。公司将加强与上下游产业链协作，协同保证产品品质和产能供应，提高整体运营

效率。

在 NAND Flash 产品上，抓住产业形态的转化机遇，丰富 SLC NAND 产品类型，拓展市场渠道、提升市场影响力。2020 年公司将实现 24nm 工艺平台产品量产，同时针对 SLC NAND 产品，提升产品容量，推出中高容量解决方案，以满足移动终端、智能化产品及中高容量市场需求，在 5G 带动的 AIOT 领域持续开辟新增长点。

在 MCU 产品方面，公司通用产品系列将向高性能、超低功耗两个方向推进。高性能、高可靠性产品主要面向高级工控领域，实现高主频、高速数字信号处理，高精度控制、器件级、系统及可靠性。低功耗产品主要面向可穿戴及其他电池供电低功耗应用，实现片内低功耗系统设计、器件级功耗优化。并不断加强产品安全功能，为客户提供安全可靠，功能丰富的无线 MCU。同时配合通用 MCU 产品，拓展电源管理和电机驱动控制产品，为消费、工业和新能源技术提供低功耗高性能电源解决方案。针对一些细分市场量足够大的市场，公司也将灵活根据市场需求推出特殊产品系列，进一步拓宽市场领域。在 MCU 产品工艺平台方面，公司将针对高性能、低功耗、汽车、电源管理产品系列，与上游晶圆厂紧密配合，引入具有竞争力的先进、可靠性工艺平台。在丰富产品线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开发各种参考应用方案，完善开发者软硬件平台，进一步优化各种开发工具，为客户提供便捷的开发生态。

传感器产品方面，在光学方向上，思立微将在 2020 年进一步完成超小封装透镜式光学指纹产品、超薄光学指纹产品、大面积 TFT 光学屏下指纹等创新产品的大规模产业化应用，并推出柔性大面积光学指纹；在超声方向上，将基于已研发成功的超声换能器结构及工艺，搭配边缘端的信号处理系统，进一步拓展其在人机交互、体征监测及汽车电子等方向的应用。

2、积极开拓市场

加大产品宣传和市場信息收集力度，提升销售服务能力和品牌影响力。依托 5G、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不断提高产品在智能手机、消费类电子、以及工控、汽车电子等高端应用领域的渗透率。积极实施市场多元化战略，细化营销管理，优化整个营销网络系统的资金流、物流与信息流，不断提高企业的服务能力、客户满意度和市场美誉度。

公司将持续开拓国际市场。扩大在欧美、东南亚等地区的市场影响力，并进一步落实在汽车、工业等领域的战略布局，争取更多的市场份额。公司将通过境内境外市场的拓展，巩固和提升公司市场地位。

3、大力推进 DRAM 布局

公司积极布局 DRAM 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2020 年继续推进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拟募集资金不超过约 43 亿元，用以研发 1Xnm 级工艺制程下的 DRAM 技术，设计和开发 DDR3、LPDDR3、DDR4、LPDDR4 系列 DRAM 芯片，进一步扩大公司存储器产品的种类与规模。此外，公司将继续推进合肥 12 英寸晶圆存储器研发项目合作，探讨在 DRAM 产品销售、代工、以及工程端的多种合作模式。

4、推进产能布局

随着 5G、人工智能、大数据等信息技术的发展，市场对存储器等芯片的需求不断增大。面对旺盛的市場需求，充足、成熟的产能保障，成为推升公司经营业绩和市場占有率的重要影响因素。2020 年，公司将继续加强与晶圆代工厂的战略合作，推动解决产能短缺问题。

5、集合资源，加强跨事业部合作

2020 年，公司将加强跨事业部的合作，协调具有共性的技术和产品，进行早期的产品研究和孵化。通过前瞻性研究，为公司未来 5 到 10 年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和产品布局。同时集合资源，协同各事业部发展，做好产品的定义、销售和 information 收集等工作。

6、深化企业文化及人才队伍建设

2020年,公司将着力深化公司企业文化和管理培训,一方面将企业文化落地,深入人心,深入到每一个组织,另一方面做好管理干部再教育再培训的工作,使管理团队有更大的能力、更高的视野去管理团队。2020年亦会加速打造和培养内部储备团队,为各类人才提供完整的人才评价体系及员工发展双通道。同时,公司将加大拓展和完善各种招聘和储备渠道,以持续引进国内外优秀人才加入,满足业务快速增长需要。持续升级的培训体系,不断完善的线上学习平台以及精品培养项目,将会为公司业务发展和人才需求注入新的活力。

7、注重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随着国际化发展,公司将更加注重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在设计与产品开发上,对于商业秘密严格把关,对内管控流程并采取维安措施,以达到符合商业秘密的安全基准,进而保护公司的商业秘密。新产品开发过程中,及时在国内外知识产权局申请授权,保护研发过程中产生的知识产权。公司将积极应对高科技企业激烈的国际、国内竞争,加强核心技术专利的布局,为公司持续发展打下稳固基石。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周期性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存储芯片的研发、销售和技术支持,属于集成电路产业的上游环节,与集成电路生产及应用环节紧密相连。全球范围内,集成电路产业规模一直保持稳步增长趋势,随着新的技术进步导致旧技术产品逐渐淘汰,作为集成电路行业不断地追求新技术发展的特征,产品周期越来越短,以此产生了集成电路行业特有的周期性波动特点,且行业周期性波动频率要较经济周期更为频繁,在经济周期的上行或下行过程中,都可能出现相反的集成电路产业周期。如果集成电路产业出现周期性下行的情形,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到负面影响。公司将继续强化技术和产品核心竞争力、挖掘差异化,积极开拓新的应用领域,争取关键客户、深挖中小客户,减小行业周期波动的冲击。

2、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作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受过专业高等教育及拥有丰富行业经验的人才队伍是促成拥有行业领先地位的重要保障。目前,公司拥有稳定的高素质管理及设计团队,其产品和服务得到业内和市场的一致认可。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能否保持稳定是事关公司发展的重要因素。随着公司未来的经营活动以及市场环境的变化,如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在工作积极性、研发创造性等方面出现下降,或产生人员流失,会对公司产生经营运作不利、盈利水平下滑等不利影响。为此,公司建立了良好的薪酬福利制度,向员工提供业内有竞争力的薪酬,积极推进员工股权激励,与员工共享企业发展红利。通过这些措施,公司员工一直保持稳定。

3、供应商风险

公司采用无晶圆厂(Fabless)运营模式,作为集成电路设计领域内通常采用的经营模式,专注于集成电路芯片的设计研发,在生产制造、封装及测试等环节采用专业的第三方企业代工模式。该模式于近十多年来全球集成电路芯片产业中逐渐得到越来越多厂商的运用,符合集成电路产业垂直分工的特点。虽然无晶圆厂运营模式降低了企业的生产成本,使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能以轻资产的模式实现大额的销售收入,但同时也带来了在产品代工环节中,由供应商的供货所产生的不确定性。目前对于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而言,晶圆是产品的主要原材料,由于晶圆加工对技术及资金规模的要求极高,不同类型的集成电路芯片产品所能选择的合适晶圆代工厂范围有限,导致晶圆代工厂的产能较为集中。在行业生产旺季来临时,晶圆代工厂和封装测试厂的产能能否保障采购需求,存在不确定的风险。同

时，随着行业中晶圆代工厂和封装测试厂在不同产品中产能的切换，以及产线的升级，可能带来采购单价的变动。若代工服务的采购单价上升，会对毛利率造成下滑的影响。此外，突发的自然灾害等破坏性事件，以及原材料及生产设备的进口依赖性等，也会影响晶圆代工生产和封装测试厂的正常供货。为避免过度依赖单一供应商的风险，公司在稳固主要供应商外，也引进了多家其他供应商，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以及募投项目的实施，适时增大对其他供应商的采购，进一步减少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同时着力解决长远的产能布局问题，发展比较坚定的晶圆代工战略伙伴，力争形成一个强有力的战略联盟。

4、汇兑损益风险

公司境外销售占比较高，且主要以美元结算。一方面，汇率变动具有不确定性，汇率波动有可能给未来运营带来汇兑风险；另一方面，随着人民币日趋国际化、市场化，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增大，以及公司美元销售额的增长，公司存在汇兑损益的风险。公司将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关注汇率变动，通过合理使用金融衍生工具等方式规避汇率风险。

5、行业政策风险

集成电路行业是国家经济发展的支柱型行业之一，其发展程度是衡量一个国家科技发展水平的核心指标之一。我国政府目前已通过一系列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大力推动集成电路行业的发展。自 2000 年以来，陆续颁布了一系列政策及法律法规，拟从提供税收优惠、保护知识产权、提供技术支持、引导风险资金的流入等角度，支持该行业企业的发展。2015 年颁布的《中国制造 2025》中也明确计划 2020 年中国大陆集成电路产业内需市场自主生产制造率将达 40%，2025 年将更进一步提高至 70%，基于信息安全考虑和巨大的进口替代空间，集成电路产业将是未来 10 年国家政策重点支持的领域。政府对集成电路产业的支持政策为我国各类型的高新科技集成电路企业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负面变化，将对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除此之外，近期国际间的贸易摩擦频繁，以及有关国家的贸易保护主义的抬头，可能会对公司的营收产生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6、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风险

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在供应端及需求端都将面临挑战，对公司 2020 年经营增加了不确定性因素。公司将密切关注疫情发展情况，积极应对并采取相应措施，减轻本次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或不确定因素。

四、公司治理相关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及运作机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日常决策机构，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管理层的行为及公司的财务进行监督。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制度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提供了制度保证。

(一)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切实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规范地行使职权。2019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公司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以规范董事会的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2019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相应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明确了其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以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

(三)监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以规范监事会的运作，确保监事会履行全体股东赋予的职责。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2019 年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监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四)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并按照相关要求，努力将内幕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对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并将按照监管要求将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送备案。

五、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 独立 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 大会情况
		本年应 参加董 事会次 数	亲自 出席 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 出席 次数	缺 席 次 数	是否连续 两次未亲 自参加会 议	出席股东 大会的次 数
朱一明	否	9	2	7	0	0	否	1
舒清明（SHU QINGMING）	否	9	3	6	0	0	否	3
刘洋	否	9	1	8	0	0	否	0

赵焯	否	9	1	8	0	0	否	0
王志伟 (WANG ZHIWEI)	否	9	1	8	0	0	否	2
张谦	否	9	3	6	0	0	否	3
王志华	是	9	2	7	0	0	否	1
张克东	是	9	1	8	0	0	否	0
梁上上	是	9	1	8	0	0	否	3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

议案二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对2019年度监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公司监事会拟制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情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二：《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0日

附件二：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度，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易创新”或“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七次会议，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了审核；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和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认真听取了公司在生产经营、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现将公司监事会在本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七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2019 年 2 月 28 日	三 届 2 次	1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19 年 4 月 26 日	三 届 3 次	1 关于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审议《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审议《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p>11 关于审议《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2 关于延长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事宜期限的议案</p>
2019 年 6 月 6 日	三届 4 次	<p>1 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2 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与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3 关于 201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p>
2019 年 8 月 26 日	三届 5 次	<p>1 关于审议公司《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审议《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4 关于调整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p> <p>5 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p> <p>6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2019 年 9 月 29 日	三届 6 次	<p>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p> <p>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p> <p>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p> <p>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6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p> <p>7 关于相关主体承诺切实履行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p> <p>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 年-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p> <p>9 关于朱一明先生担任长鑫存储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的议案</p>
2019 年 10 月 28 日	三届 7 次	<p>1 关于审议《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p>
2019 年 12 月 24 日	三届 8 次	<p>1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及代垫税款的自筹资金的议案</p> <p>2 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3 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与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为规范公司运作，保证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公司监事会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监督，忠实地履行监督职能。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赋予的职权，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调查或查阅相关文件资料等形式，掌握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积极参与各项会议各重大事项的研究，对重大事项发表监事会意见，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

通过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和决议等程序合法有效。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尽职尽责，严格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其报告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年度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及代垫税款的自筹资金等事项进行了监督管理，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解除限售、调整、期权行权、回购注销等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相关事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行逐项核查和谨慎论证，认为公司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各项条件，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审核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其他相关议案。

（六）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三、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计划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始终保持独立性，加强督促公司治理，确保公司合法合规经营；以恪尽职守的工作态度和精益求精的学习态度，不断提升自身业务能力与素养；加强对公司财务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财务管理；列席并监督公司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确保各项事务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提高公司整体规范运作水平与科学管理水平，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议案三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三：《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附件三：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19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20】第 01023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 年
营业总收入	3,202,917,103.20	2245,786,322.12	42.62	2,029,708,831.51
营业利润	661,456,984.94	417,454,622.98	58.45	436,534,478.53
利润总额	643,724,028.11	436,088,129.90	47.61	449,120,342.18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6,922,090.23	405,006,415.38	49.85	397,416,022.51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5,580,365.48	360,929,818.56	56.70	331,518,68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347,203.67	619,644,515.93	56.11	197,704,223.29
资产总额	6,173,524,466.50	2,860,830,541.44	115.79	2,574,373,457.25
负债总额	947,479,167.64	963,653,042.86	-1.68	817,135,197.11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225,477,100.07	1,897,177,498.58	175.43	1,756,488,318.74
总股本（股）	321,075,826.00	284,644,488.00	12.80	202,679,734.00

三、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2	1.44	40.28	1.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1	1.43	40.56	1.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8	1.29	45.74	1.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6	22.25	-5.29	26.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0	19.83	-4.03	21.91
资产负债率（%）	15.35	33.68	-18.33	31.74

四、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1、主要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比上年 增减(%)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货币资金	197,014	32	93,395	33	1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6	0			
应收票据	432	0			
应收账款	18,677	3	10,331	4	81
预付款项	775	0	1,289	0	-40
其他应收款	917	0	3,393	1	-73
存货	62,918	10	62,930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8	0	168	0	-6
其他流动资产	4,226	1	5,420	2	-22
流动资产合计	286,924	46	176,925	62	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2,095	18	-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248	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	3			
长期股权投资	1,526	0	1,058	0	44
固定资产	55,671	9	25,092	9	122
在建工程	146	0	19,784	7	-99
无形资产	22,514	4	1,293	0	1,642
开发支出	2,826	0	3,523	1	-20
商誉	130,857	21			
长期待摊费用	1,905	0	2,365	1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10	1	3,302	1	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24	2	648	0	1,3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0,428	54	109,158	38	203
资产总计	617,352	100	286,083	100	116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97,01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3,619 万元，增幅 111%，主要原因系 1、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研发项目，现金净流入 6.81 亿元；2、主营业务增加导致经营现金流净增加 5.94 亿元。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8,67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346 万元，增幅 81%，主要有二个方面的原因：1、信用客户的销售额增幅较大；2、收购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其年末应收账款人民币 4,020 万元纳入合并范围。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91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476 万元，减幅 73%，主要原因系支付晶圆厂的采购保证金在本年度全部收回所致。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余额 79,24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9,248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19 年执行新金融准则，上年在科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核算，上年该科目期末余额为 52,095 万元。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20,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0,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新增对合肥长鑫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的可转股借款投资，此借款不收取利息，约定了转股权。

(6) 固定资产期末账面价值 55,67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0,580 万元，增幅 122%，主要原因是：1、北京中关村集成电路设计园办公大楼已投入使用，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2.06 亿元；2、加大研发投入，购置研发用机器设备。

(7)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14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9,638 万元，减幅 99%，主要是北京中关村集成电路设计园办公大楼已投入使用，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8)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为 22,514 万元，主要原因是收购上海思立微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无形资产增值。

(9)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为 6,31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008 万元，增幅 91%，主要原因是：1、新收购全资子公司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并存货减值；2、新增员工股权激励；3、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增加；4、部分子公司加大研发力度，短期形成亏损，以上原因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9,42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777 万元，增幅 1,355%，主要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外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已支付购买北京京存技术有限公司剩余股份转让款，转让手续尚在办理中，控制权尚未转移，另外 2019 年 12 月预付了用于购买知识产权和固定资产的款项。

2、主要负债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比上年 增减(%)
	金额	比重 (%)	金额	比重 (%)	
短期借款			7,838	8	-100
应付票据	1,800	2			
应付账款	37,698	40	26,967	28	40
预收款项	2,510	3	2,041	2	23
应付职工薪酬	10,157	11	6,438	7	58
应交税费	2,178	2	1,871	2	16
其他应付款	12,512	13	17,574	18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950	1			
流动负债合计	67,807	72	62,729	65	8
长期借款	8,240	9	21,311	22	-61
预计负债	4,002	4			
递延收益	11,368	12	11,492	12	-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31	4	834	1	3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941	28	33,636	35	-20
负债合计	94,748	100	96,365	100	-2

(1)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7,838 万元，主要是 2019 年 6 月清偿 2017 年用于购买 SMIC 股票的贷款余额。

(2)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1,8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800 万元，主要是新合并子公司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预付供应商货款。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37,69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731 万元，增幅 40%，主要原因是：1、随着销售继续增长，公司增加采购备货量；2、新收购全资子公司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应付账款纳入合并范围，期末余额为 6,105 万人民币。

(4)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10,15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719 万元，增幅 58%，主要是 2019 年计提的年终奖比 2018 年增长所致。

(5)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2,51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062 万元，减幅 29%，主要是公司对员工的股权激励的限制性股票在本报告期内有部分解锁，导致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

(6)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 8,24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3,071 万元，减幅 61%，主要是 2019 年 6 月清偿 2017 年用于购买 SMIC 股票的贷款余额。

(7) 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 3,33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497 万元，增幅 300%，主要是 2019 年公司对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福瑞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形成合并控制，评估增值资产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3、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比上年 增减(%)
	金额	金额	
股本	32,108	28,464	13
资本公积	321,325	73,476	337
减：库存股	9,115	13,179	-31
盈余公积	16,055	11,307	42

未分配利润	153,441	105,450	46
其他综合收益	8,735	-15,801	1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22,548	189,718	175
少数股东权益	57		
股东权益合计	522,605	189,718	175

4、损益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本年比上年 增减(%)
	金额	占营收比 (%)	金额	占营收比 (%)	
营业收入	320,292	100	224,579	100	43
营业成本	190,509	59	138,676	62	37
税金及附加	2,196	1	1,125	1	95
销售费用	12,480	4	7,704	3	62
管理费用	17,084	5	12,638	6	35
研发费用	36,333	11	20,805	9	75
财务费用	-2,616	-1	-2,415	-1	8
其他收益	4,043	1	2,749	1	47
投资收益	1,543	0	259	0	49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0			
资产处置损益	37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1	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70	-1	-7,308	-3	-44
营业利润	66,146	21	41,745	19	58
营业外收入	2,242	1	2,078	1	8
营业外支出	4,016	1	215	0	1,770
利润总额	64,372	20	43,609	19	48
所得税费用	3,845	1	3,211	1	20
净利润	60,527	19	40,398	18	50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320,29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95,713 万元，增

幅 43%，主要是 1、存储芯片的增加，基于市场需求增加，而且公司不断拓展新客户、新市场，导入新产品，优化产品结构；2、2019 年 6 月并购全资子公司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该公司主要经营传感器业务，合并期间为 2019 年 6-12 月，收入贡献 2.03 亿元。

(2)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 12,48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776 万元，增幅 62%，主要原因是：1、人员调薪导致人工薪酬增加；2、并购全资子公司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6-12 月的销售费用纳入合并范围。

(3)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 17,08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446 万元，增幅 35%，主要原因是：1、人工薪酬增加，主要是调薪所致；2、并购全资子公司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6-12 月的管理费用纳入合并范围；3、北京中关村集成电路产业园的房产 2019 年 5 月装修完毕，投入使用，折旧费用增加。

(4)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 36,33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5,527 万元，增幅 75%，主要原因是：1、人工薪酬增加 9,492 万，主要是研发人员调薪以及人员增加所致；2、加大研发投入，其中资产投入导致折旧摊销增加约 3,535 万元，测试费和材料费增加约 1,795 万元。

(5)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 4,01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801 万元，增幅 1,770%，主要原因为 2019 年并购全资子公司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并购前未决诉讼已一审判决，尽管思立微原实际控制人程泰毅先生 2018 年 10 月曾出具《关于本次重组标的诉讼事项的承诺函》，本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在 2019 年计提预计负债，对公司 2019 年利润总额影响 4,002 万元，不影响扣非后净利润。

5、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减变动金额	增减变动比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35	61,964	34,770	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181	268,882	84,299	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446	206,917	49,529	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43	-28,483	-38,360	-1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105	73,542	139,563	1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948	102,025	177,922	1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82	802	70,580	8,8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269	15,020	100,249	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88	14,219	29,669	2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32	423	1,310	3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006	34,706	68,301	197

(1)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3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4,770 万元，主要原因为利润大幅增加。

本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91,646 万元。

本年度支付的税费比上年同期减少 2,088 万元。

本年收到的税费返还比上年同期减少 1,437 万元。

本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30,773 万元。

本年度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1,554 万元。

本年度收到与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5,200 万元。

(2)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6,84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投资流出净额 38,360 万元，主要是合肥债转股项目出资人民币 2 亿元，以及支付收购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现金对价 2.55 亿元。

(3)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8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流入净额 70,580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1、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于思立微传感器研发项目现金流入净额 9.36 亿元；2、2019 年偿清 2017 年购买 SMIC 股票的长期贷款 2,732 万美元导致现金流出。

议案四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06,922,090.23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74,737,079.57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19 年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27,263,371.61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1,204,144,751.75 元，资本公积金为 3,210,782,906.17 元。

根据公司目前总体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拟以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8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21,992,829.18 元，占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10%；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128,413,504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449,447,265 股。

上述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数额、转增股份数量暂按目前公司总股本 321,033,761 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议案五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
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议案六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议案七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

以上资金额度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本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投项目推进计划，现阶段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835号《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联意（香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97,780万元。本次募集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956,141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5.47元/股，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7,799,961.27元。扣除承销费用后，公司此次实际收

到募集金额为人民币942,110,462.3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19】010066号《验资报告》。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思立微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1	14nm 工艺嵌入式异构 AI 推理信号处理器芯片研发项目	27,420.00	5,138.55
2	30MHz 主动式超声波 CMEMS 工艺及换能传感器研发项目	23,480.00	1,041.66
3	智能化人机交互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7,180.00	79.51
4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25,500.00	25,500.00
5	置换发行费用及支付中介机构服务费	631.05	621.30
	合计	94,211.05	32,381.02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为62,382.42万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已取得银行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共计552.52万元,支付手续费0.13万元。公司及上海思立微前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置换募集资金,目前已包含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中。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将谨慎考察、确定委托对象、理财产品,目前尚未选定受托方及具体产品。公司拟选定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2、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额度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本次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三）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不得质押，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

公司将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五）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品种为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公司进行委托理财，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公司建立台账对结构性存款产品及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实施，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两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860,830,541.44	6,173,524,466.50
负债总额	963,653,042.86	947,479,167.64
资产净额	1,897,177,498.58	5,226,045,298.86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644,515.93	967,347,203.67

本次委托理财是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二）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9.70亿元，本次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最高额度不超过6亿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30.46%，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议案八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资金收益，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7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

以上资金额度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本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将谨慎考察、确定委托对象、理财产品，目前尚未选定受托方及具体产品。公司拟选定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针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2、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额度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7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为控制风险，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三）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五）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产品品种为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公司进行委托理财，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公司建立台账对结构性存款产品及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

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实施，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最近两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860,830,541.44	6,173,524,466.50
负债总额	963,653,042.86	947,479,167.64
资产净额	1,897,177,498.58	5,226,045,298.86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644,515.93	967,347,203.67

本次委托理财是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二)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19.70 亿元，本次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最高额度不超过 17 亿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86.29%；该额度为公司本次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最高额度，包含了公司正在推进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10 亿元额度，扣除该部分后，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35.53%，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议案九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相关日常关联交易限
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国内最大的 Fabless 存储器供应商，为推进公司在 DRAM 领域战略布局，公司曾于 2017 年 10 月与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存储器研发项目之合作协议》，约定合作开展合肥 12 英寸晶圆存储器研发项目。在保证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该项目研发及生产的 DRAM 产品优先供公司销售并满足公司客户的市场需求，价格参照市场行情且给予适当优惠；该项目优先承接本公司 DRAM 产品的代工需求，为本公司设计产品的流片、生产提供支持与便利，价格参照市场行情且给予适当优惠。2019 年 9 月，公司发布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拟募集资金总额约 43 亿元，用于公司 DRAM 芯片自主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围绕 DRAM 进口替代战略布局，经公司与长鑫存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协商，为充分发挥各自优势，推动双方在 DRAM 产品销售、代工及工程端的紧密合作，双方（及各自子公司芯技佳易微电子（香港）科技有限公司、长鑫存储技术（香港）有限公司）拟签署《框架采购协议》、《代工服务协议》及《产品联合开发平台合作协议》日常交易框架协议。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长鑫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纶

成立日期：2017 年 11 月 16 日

住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微路 6 号海恒大厦 630 室

经营范围：存储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加工、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技术检测；电子产品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及技术服务；半导体集成电路芯片研发、设计、委托加工、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软硬件产品的设计、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的销售；设备、房屋租赁；产业并购；股权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合肥锐捷聚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80.1%，合肥长鑫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9.9%。

因长鑫 12 英寸晶圆存储器研发项目涉及国家战略安全，对外披露长鑫财务数据将导致项目规模及进展情况泄露，引起相关方过多关注，给项目安全带来潜在风险。因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经履行公司内部审核程序，豁免披露长鑫主要财务数据。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朱一明先生任长鑫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项有关规定，长鑫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

长鑫主要从事动态随机存取存储芯片(DRAM)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有雄厚的资本实力、强大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团队，目前已建成第一座 12 英寸晶圆厂并投产。长鑫生产经营正常，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二、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框架采购协议

1、公司全资子公司芯技佳易微电子（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向长鑫全资子公司长鑫存储技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采购 DRAM 产品。甲方每次拟采购产品型号、数量、价格、交货日期，以甲方通过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发送至乙方的订单为准。

2、定价原则：参照市场公允价格且给予公司适当优惠。

3、付款条件：在验收完成后 14 日内付款，付款方式为电汇。

4、交货：乙方应依照本协议、甲方订单及交货通知等要求准时提供产品。乙方迟延交付任一批产品达 20 日以上，甲方可解除该笔订单或终止本协议，乙方须依本协议赔偿甲方损失。产品风险及所有权移转，依双方约定的 EXW 长鑫香港仓库的交易条件（《2010 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确定。

5、产品持续供应：自产品交付甲方起一年内，乙方保证相同型号产品可持续供应。车工规产品按照甲方要求商议决定。如乙方于本协议期间内意欲停止生产任一产品（“停产产品”），乙方应于停止生产前 9 个月以书面通知甲方。乙方应于通知中指出其是否将提供甲方相等或更高规格、功能的替代品取代前述停产产品。

6、质量保证：甲方向乙方采购的 DRAM 产品的产品质量保证、产品验收、产品保固等标准参照甲乙双方另行签署的质量协议。

7、知识产权：

（1）双方承诺如任何一方知悉或察觉有任何对本协议相关的产品提起或可能提起之知识产权侵害主张，应立即通知对方，不得迟延。

（2）如第三针对甲方涉嫌侵犯与产品有关的知识产权，提出侵害主张的，甲方应在前述侵权主张发生后，立即通知乙方，并同意在乙方负担相关费用及成本情况下，赋予乙方就主张、程序或诉讼进行独立辩护的控制权。

（3）在未取得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前，乙方不得自行同意任何约束甲方及/或任何给予甲方责任或义务的和解方案。乙方应随时保持甲方知悉此等知识产权侵害主张最新进程以及其进行辩护及/或其谈判状况。

（4）如出售或将产品结合致甲方产品被认定为侵权或被禁止，乙方应修改、替换、或取得合法授权以使甲方继续使用或销售，如上述方式甲方均无法接受，乙方需赔偿甲方所有损失，甲方退还尚未使用的相关产品。

（5）如有因产品生产所需而由甲方提供之规格、设计、数据、工具、设备、及其他与产品相关之数据文件及所涉之所有权及知识产权，均属甲方所有；非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数据提供给第三人使用、收益，亦不得转售、授权他人；当甲方要求归还时，乙方应立即无条件交还甲方。

8、出口管制：双方承诺遵守出口管制相关约定。

9、生效及期限：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自签署日期起生效。本协议初始有效期为 3 年，期限届满前，如任何一方未于 1 月前提出终止协议的书面请求，则本协议自动续延，每次续延期限为 1 年，此后亦同。

（二）代工服务协议

1、公司委托长鑫使用由公司或长鑫或双方共同开发的技术与制程为公司生产产品。产品名称、产品生产附加的特殊条款和条件包括技术规范等，应在双方另行书面协商一致的文件中列明。

2、定价原则：产品价格将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综合产能和产品质量的情况，给予公司有竞争力的适当优惠。

3、付款条件：公司应在长鑫发票开出日之后的 45 天内向长鑫付款。

4、所有权与灭失风险的转移：长鑫应根据订单中列明的条款和条件装运产品。双方以人民币结算贸易时，所有权与灭失风险自公司指定的收货人签收后转移。双方以美金结算贸易时，则适用于 EXW 长鑫香港仓库交货（《2010 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5、新产品或新工艺开发：双方将以合作方式开发新产品或新工艺生产制造。新产品或新工艺启动时，公司从初期负责在长鑫提供的平台上投入研发资源，进行前端产品设计并提供优化反馈，在后端投入测试产品工程人力，开发各阶段的测试与产品分析手法。双方本着在商务上取得共赢的目标偕同开发，互补双方能力不足的部分，以相互支持的方式支持到确认产品通过客户认证/主控平台认证并进入量产；长鑫在生产制造上将给予公司重要批次的工程晶圆流片制造的最高优先级保障。对限定数量的工程晶圆进行产品级别的测试和验证，并提供基于新工艺节点开发的新产品系列的首套光罩优惠，但仅在限于跟长鑫合作使用。

6、订单：长鑫应对每批产品的代工费用的各项明细提供相应的报价单，且应包含每批产品的具体要求、型号、数量、单价总价、交货期、由长鑫代收代付的第三方 IP 费用（若有）等事项，经由双方确认后通过公司向长鑫发出订单最终确定。当长鑫发现有延期交付的可能时，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客户，阐明延期交付原因及延期交付时间，此时不视为长鑫违约。若在交付到期前二周（含）内才通知客户的延期交付，长鑫需赔偿客户延期交付产品总金额的 50%。若在交付到期前一个月内至二周前才通知客户的延期交付，长鑫需赔偿客户延期交付产品总金额的 30%。

7、晶圆投片量预测：公司同意长鑫按晶圆投片量预测中 $\pm 5\%$ 的产品数量交付。晶圆投片量预测应反映公司在随后六个月期间内对自身需求量的合理预计，并与长鑫达成一致。公司每月投片量预测对双方的约束力如下：(1)最初的一个月投片量预测应对双方有约束力；(2)第二到第五个月中 60%的投片量对双方有约束力，并且(3)最后一个月的投片量对双方均无约束力，作为长鑫的参考。

8、质量保证：长鑫应交付符合生产技术规范的产品。双方就产品验收应当参考双方签署的质量协议。

9、生效及期限：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自签署日期起生效。本协议的期限为从生效日起五年。如双方没有在协议到期日前对协议续期达成一致的，本协议到期即终止。

（三）《产品联合开发平台合作协议》

1、在全球存储器领域，合作伙伴组建产品联合开发平台(Joint Development Platform, JDP)是行业内实现双方优势最大化的通行做法。通过共同投资新技术节点、共同开发新项目、分享产能和统筹规划市场等方式，提高各自产品竞争力。公司与长鑫双方通过开展产品联合开发平台的合作，相互协助开发多元化的 DRAM 产品，丰富双方产品线并优化长鑫存储产能配置。

2、定价原则：双方合作基于平等互利的原则展开，参考市场价格计算公平对价进行结算。

3、双方 JDP 合作包含两个平台：前端平台 Front-End Platform (FEP)与后

端平台 Back-End Platform (BEP), 分别在 DRAM 产品流片前与流片后进行紧密的工程合作。

4、双方确认, 在 JDP 原则下, 任何具体合作项目开展前, 双方应先就具体合作项目的合作条件、知识产权归属、授权条件、费用及支付等签署本协议之补充附件, 并由双方授权的代表书面签署, 签署后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5、前端平台: 公司规划开发 DRAM 利基型市场并配合长鑫强化产品路线图与竞争力, 合作项目拟在长鑫已开发 DRAM 技术平台上设计 DDR3 等系列产品。长鑫向公司提供项目研发所需的 PDK(Product Design Kit)和器件特性、可靠性等数据, 并根据技术开发进度提供更新版本信息。长鑫向公司提供必要基础 IP 的电路和版图, 该电路和版图的提供应当限于用于兆易创新所开发产品的数据库。公司将参与协助长鑫所发起之 CP (Chip probing, 晶圆测试), FT (Final test, 颗粒测试), BI (Burn in, 老化测试) 和评估, 项目开启后, 双方将一起进行 DFT (Design for test), 加速双方取得工程进度一致性。

6、后端平台: 公司方案测试团队协助长鑫提升其 DRAM 产品在量产前的测试涵盖度与相应品质。公司有偿提供系统测试 (System Level Test, SLT) SLT 测试代码。公司可提供 DRAM 测试产品工程人力, 协助长鑫在供应商端做长鑫产线工程测试系统建置, 架设与实现量产化。公司参与长鑫在 IC 测试甚至到晶圆测试段的降低成本计划。以优化双向 DRAM 校准测试资源为目标, 双方可协调机台相互有偿借用。

7、未经对方书面正式同意情况, 任何一方均不得将从对方获得之任何技术资料及保密信息以任何形式提供或披露给第三方。

8、生效及期限: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 自协议签署日期起生效, 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届满。合作期限届满, 如双方未提出异议, 本协议自动延期 5 年。

三、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根据市场形势与业务发展的需要, 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 年度预计金额
采购 DRAM 产品	长鑫存储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35,000
接受代工服务	长鑫存储技术有限公司	0
产品联合开发平台合作	长鑫存储技术有限公司	2,000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长鑫是 DRAM 存储器行业的新生力量，公司是国内最大的 fabless 存储器供应商。双方秉持友好合作关系，通过 DRAM 产品采购、代工服务、产品联合开发平台等合作方式，优势互补，优化资源配置，丰富公司产品线，有利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双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双方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朱一明、舒清明回避表决。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议案十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工作需要，董事刘洋先生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现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朱一明先生推荐了董事候选人程泰毅（CHENG TAIYI）先生，现提请股东大会审核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有关规定，朱一明提交了《董事候选人推荐表》，提名程泰毅（CHENG TAIYI）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程泰毅已提交了个人信息相关证明材料及书面承诺，简历如下：

程泰毅（CHENG TAIYI），男，1972 年 9 月出生，美国国籍，清华大学电子程学士、华盛顿大学电子工程硕士学位。1999 至 2002 年，在美国硅谷合伙创立 Centrality Communications Inc.，从事全球定位系统(GPS)的系统与芯片设计。2002 至 2010 年，任博通公司移动通信部门高级主任工程师。程泰毅（CHENG TAIYI）先生于 2011 年创立了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专注提供人机交互传感技术和解决方案，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被公司收购，目前任公司传感器事业部负责人。程泰毅（CHENG TAIYI）为公司股东联意（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为公司股东上海正芯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思芯拓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上海普若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1,980,419 股，持股比例为 3.73%。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议案十一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与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部分原激励对象离职或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等原因，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2065 万股。

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完成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321,075,826 股变更为 321,033,761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21,075,826 元变更为人民币 321,033,761 元。

就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序号	修改前条款及内容	修改后条款及内容
1.	6.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1,075,826 元	6.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1,033,761 元
2.	16. 公司股份总数为 321,075,826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21,075,826 股。	16. 公司股份总数为 321,033,761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21,033,761 股。

除以上修订外，《公司章程》不作其他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指派专人办理上述工商变更核准及登记的一切相关事宜。该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议案十二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事项十三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听取《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事项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9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要求，做到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独立、负责地行使职权，积极出席 2019 年度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基于对 2019 年所开展的各项工作的总结，撰写了《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现向股东大会报告。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志华、张克东、梁上上

2020 年 4 月 20 日